

闵行区浦锦街道办事处本部房屋租赁项目

单一来源文件

项目编号：310112000260703122359-12367612

招标单位：上海市闵行区浦锦街道办事处

招标代理：上海儒弋建设工程招标有限公司

2026年07月29日

2026年07月29日

中国·上海

2026年7月

目 录

第一章 单一来源采购邀请	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5
第三章 采购内容	14
第四章 采购合同主要条款指引	15
第五章 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格式附件	19

第一章 单一来源采购邀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规定，经采购人推荐，上海市财政局批准，现就下列项目向包 1：上海闵资焕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行单一来源采购：

一、项目编号：**310112000260703122359-12367612**

二、采购内容及数量

为了正常办公运行，租用上海闵资焕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位于浦锦路 699 号，总建筑面积 15419.65 平方米，租用面积为 8643.08 平方米为办公用房。

三、合格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

2、须根据《上海市政府采购供应商登记及诚信管理办法》已进行登记并成为会员供应商。

3、其他资质要求：/

四、单一来源采购的时间和地点：

文件获取：合格的供应商可于 **2026-07-29** 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 **2026-08-03, 00:00:00~12:00:00**，**12:00:00~23:59:59** 登录“上海政府采购网” (<http://www.zfcg.sh.gov.cn>) 在网上招标系统中免费下载招标文件；

注：投标人须保证报名及获得招标文件需提交的资料和所填写内容真实、完整、有效、一致，如因投标人递交虚假材料或填写信息错误导致的与本项目有关的任何损失由投标人承担。

开标时间：**2026 年 8 月 6 日 13:30**

开标地点：**上海市闵行区中春路 1088 号 15 栋 502 室**

供应商应准时将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上传到“上海政府采购网” (<http://www.zfcg.sh.gov.cn>)，并派全权代表出席（全权代表应当是供应商的在职正式职工，并携带投标时所使用的数字证书（CA 证书）参加开标，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证明、被委托人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及加盖公章的复印件），自带可无线上网的笔记本一台。）。)

五、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获取：

登录“上海政府采购网” (<http://www.zfcg.sh.gov.cn>) 在网上招标系统中免费下载招标文件；

六、报名方式：

本项目实行网上报名，不接受现场报名。供应商登录上海市政府采购网（<http://www.zfcg.sh.gov.cn/>）进行报名。

七、单一来源采购保证金：

无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前附表

序号	内 容 及 要 求
1	项目名称及数量：详见《单一来源采购邀请》
2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不允许进口产品
3	单一来源采购保证金应按《单一来源采购邀请》七规定交纳。
4	保证金退还：成交供应商的单一来源采购保证金在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 供应商办理退还单一来源采购保证金手续时需提供上海市政府采购中心开具的交入单一来源采购保证金凭证退款联，并按凭证要求准备资料。 详见上海市政府采购网： http://www.zfcg.sh.gov.cn/ ，位置：“首页-在线服务”。
5	转包与分包：否；联合投标： 不允许
6	演示时间： 无
7	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组成：由资信及商务文件、技术文件。
8	采购结果公示：采购结果经采购人确认后，采购中心将于2个工作日内在上海市政府采购网上公告成交结果，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9	签订合同时间：成交通知书发出后30日内。
10	合同签订时，采购人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有关规定自行收取项目履约保证金。采购人要求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供应商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10%。
11	付款方式：国库集中支付（采购人自行支付），详见各标项的资信及商务要求表。
12	解释：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解释权属于上海儒弋建设工程招标有限公司。

13	招标代理服务费：招标人参照《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第 1980 号文）的服务类招标项目承担招标代理服务费。折后共计 33048.00 元，收到中标通知书后七日内一次性支付。 上海儒弋建设工程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人民币）：中国银行上海市金平路支行 账号（人民币）：440382204277
----	--

一、总 则

单一来源是指采购人为了从某一特定供应商处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采购中心组织具有相关经验的专业人员与供应商商定合理的成交价格并保证采购项目质量的采购方式。

（一）适用范围

仅适用于本次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政府采购的项目

（二）定义

1. “采购机构”系指组织本次采购的上海市闵行区浦锦街道办事处。
2. “供应商”系指向采购中心提交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的单位。
3. “采购人”系指委托采购中心采购本次项目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4. “产品”系指供应商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设备、保险、税金、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
5. “服务”系指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供应商须承担的安裝、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技术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6. “项目”系指供应商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三）供应商全权代表委托

全权代表须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如全权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有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

（四）单一来源采购费用

不论采购结果如何，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单一来源采购有关的全部费用（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有其他规定除外）。

（五）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 在采购过程中，协商小组可以根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和协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该实质性变动是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并以书面形式通知供应商。

2.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当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与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二、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的编制

（一）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的组成

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由资信及商务文件二部份组成。

1、资信及商务文件

A. 资信文件：

- （1）响应声明书（格式见附件）；
-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 （3）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司公章；

事业单位的，则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4）提供采购邀请中符合供应商的特定条件要求的有效的的其他资质复印件并加盖公司公章及需要说明的资料。

B、商务文件：

- （1）供应商情况介绍（主要产品、技术力量、生产规模、经营业绩等）；
- （2）供应商认为可以证明其能力或业绩的其他材料；
- （3）类似成功案例的业绩证明（供应商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合同复印件、用户验收报告）；
- （4）《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格式见附件）；
- （5）无重大违法记录承诺书（若有）；
- （6）报价明细一览表（格式见附件）；

- (7) 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文件资料;
- (8) 保证服务的人力资源安排;
- (9) 整体服务方案。

(二) 供应商报价

- 1. 供应商报价应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报;
- 2. 供应商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 应包括房租、税金等一切费用。

(三) 单一来源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 1、自采购响应截止日起 90 天内响应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 2、成交人的响应文件自采购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四) 供应商保证金

- 1. 供应商须按规定提交单一来源采购保证金。
- 2. 保证金形式: 网银、汇票、电汇、转帐支票。

采购中心不接受以现金支票、现金及个人转账方式交纳的保证金。

保证金若以网银、电汇方式交纳的, 请将网银电脑打印凭证、电汇底单复印件写上所投项目名称、编号、联系人、联系电话, 请在开标前一个工作日前到采购中心服务台开收据。

- 3. 供应商办理退还单一来源采购保证金手续时需提供上海市政府采购中心开具的交入单一来源采购保证金凭证退款联, 并按凭证要求准备资料。

- 4. 保证金不计息。

详见上海市政府采购网 <http://www.zfcg.sh.gov.cn/> , 位置: “首页-在线服务”。

- 5.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保证金及履约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A、供应商保证金不予退还的:

- (1) 供应商在采购过程中弄虚作假, 提供虚假材料的;
- (2) 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3)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的;
- (4) 其他严重扰乱单一来源活动的;

B、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的：

- (1) 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 (2) 产品质量验收或测试不合格的；

(四) 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的签署

1、供应商应按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并标注页码，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供应商的责任。

2、供应商应按资信及商务文件规定的要求分别编制。

3、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需用不褪色的墨水填写，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除《供应商须知》中规定的可提供复印件外均须提供原件扫描件。

4、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供应商公章或者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五) 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的编写

投标文件须先以 WORD 编辑器编辑，按招标文件要求①填写好内容后转换为 PDF②此 PDF 应附带目录以及文档结构图功能③以便投标软件抽取目录。

凡电子招标中需要投标供应商提供上传本单位的证明文件及资料的，应均为原件的扫描件，而非复印件加盖公章的彩色扫描件。扫描成.jpg 格式的图片后插入到编制目录的 WORD 文档中，最后转成 PDF 上传。

WORD 转换为 PDF 时如使用 2010 版本以上的 word 进行转换，可在另存为界面内点击“选项”按钮，在其中选择“创建书签时使用（C）”中的“标题”。

(六) 采购无效的情形

在采购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未成功办理投标人报名手续的、未按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的；
- 2、供应商未能提供合格的资格文件；
- 3、与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有重大偏离的；
- 4、采购响应文件未有效授权；
- 5、供应商最终报价超出预算的；
- 6、最终报价明显高于其市场报价或低于成本价且不能合理说明原因并提供证明材料的；

7、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三、组织单一来源采购程序

（一）组建协商小组

协商小组成员由《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相关要求，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的专家成员组成。

（二）组织开标程序

将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和程序组织开标，授权供应商代表及相关人员应参加开标会并接受核验、签到，无关人员不得进入开标现场。

1、开标会由代理单位主持，主持人介绍开标现场的人员情况、开标纪律、应当回避的情形等注意事项；

2、参加开标会议。在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要求完成网上投标文件网上提交后，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投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投标代表携带要求的材料及设备（笔记本电脑、电子签名认证证书）出席开标会议。

3、开标程序在电子采购平台进行，所有上传投标文件的供应商应登录电子采购平台参加开标。

4、协商结束后，主持人公布采购结果及公告方式等。

（三）组织协商程序

将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和程序组织协商，各协商成员及相关人员应参加采购活动并接受核验、签到，无关人员不得进入协商现场。

1、核验出席采购活动现场的各成员和相关监督人员身份，并要求其分别登记、签到，按规定统一收缴、保存其通讯工具，无关人员一律拒绝其进入采购现场。

2、介绍现场的人员情况，宣布工作纪律，告知协商小组人员应当回避情形；组织推选协商小组组长。

3、宣读提交单一来源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名单，组织协商小组各位成员签订《政府采购评审人员廉洁自律承诺书》。

4、根据需要简要介绍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含补充文件）制定情况、按书面陈述项目基本情况及协商工作需注意事项等，让协商小组尽快知悉和了解所采购项目的采购需求、协商依据、工作程序等；提醒协商小组对采购项目应确定协商方法和轮次；

5、做好采购现场相关记录，协助协商小组组长做好评审报告起草、有关内容电脑文字录入等工作，并要求协商小组各成员签字确认。

6、采购结束后，应对协商小组各成员的专业水平、职业道德、遵纪守法等情况进行评价；同时按规定向协商人员发放费用，并交还协商人员及其他现场相关人员的通讯工具。

（四）协商小组协商程序

1、在协商人员中推选协商小组组长。

2、协商小组组长召集成员认真阅读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以及相关材料，熟悉采购项目的基本概况，采购项目的质量要求、数量、主要技术标准或服务需求，采购合同主要条款，单一来源响应文件无效情形、协商依据、协商标准等。

3、协商小组组长召集成员讨论确定协商方法和协商轮次。

4、协商小组对单一来源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确定是否作出实质性响应。

5、协商小组对单一来源响应文件非实质性内容有疑议或异议，或者审查发现明显的文字或计算错误等，及时向协商小组组长提出。经协商小组商议认为需要供应商作出必要澄清或说明的，应通知该供应商以书面形式作出澄清或说明。书面通知及澄清说明文件应作为政府采购项目档案归档留存。

6、协商小组与供应商就项目技术需求、服务、价格构成、供货、付款方式等要素进行协商，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书面最终报价。

7、协商小组对最终报价的合理性进行审核，并根据单一来源文件规定确定成交供应商。

8、起草评审报告，所有协商小组成员须在报告上签字确认。

（四）采购原则

协商小组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协商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协商的正常进行，协商小组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供应商接触。

1、协商人员因回避、临时缺席或健康原因等特殊情况不能继续参加采购工作的，应按规定更换协商人员，被更换的协商人员之前所作出的评审意见不再予以采纳，由更换后的协商人员重新进行协商。无法及时更换成员的，要立即停止采购工作、封存采购资料，并告知供应商重新采购的时间和地点。

2、项目由协商小组根据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最后报价合理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3、采购结果由采购人代表签名确认。采购人若现场未签字确认且在规定时间内不提出异议的，视为默认。

4、协商情况记录应当由采购全体人员签字认可。对记录有异议的采购人员，应当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采购人员拒绝在记录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

5、采购结果经采购人确认后，采购中心将于 2 个工作日内在上海市政府采购网上公告成交结果，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四、合同授予

（一）签订合同

1.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尽快签订政府采购合同，采购中心作为合同签订的鉴证方。

2. 成交供应商拖延、拒签合同的，将被扣罚单一来源采购保证金并取消成交资格。

（二）履约保证金

1、合同签订时，采购人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有关规定自行收取项目履约保证金。采购人要求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供应商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 10%。

2、按合同约定办理履约保证金退还手续。

五、货款的结算

货款由采购人自行支付。若资金在采购人处的，由采购人直接支付；若资金在核算中心的，由采购人向核算中心发起支付令，由核算中心把货款打入成交商帐户。

第三章 采购内容

采购需求

一、项目信息

采购人：上海市闵行区浦锦街道办事处

项目名称：闵行区浦锦街道办事处本部房屋租赁项目

拟采购的货物或服务的预算金额：9243341.91 元

简要规格描述：为了正常办公运行，租用上海闵资焕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位于浦锦路 699 号，总建筑面积 15419.65 平方米，租用面积为 8643.08 平方米为办公用房。

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原因及说明：根据《上海市政府采购实施办法》第十九条规定，对办公用房实施政府采购。为确保上海市闵行区浦锦街道办事处本部正常运行，需租用面积 8643.08 平方米。该办公用房长期来一直由上海闵资焕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提供，基于本项目采购的延续性、一致性、协调性的综合考虑，另在原租金不调整的情况下，拟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

二、拟定供应商

名称：上海闵资焕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闵行区七莘路 412 号

第四章 采购合同主要条款指引

租赁合同

包 1 合同模板：

[合同中心-合同名称]

合同统一编号： [合同中心-合同编码]

合同内部编号：

合同各方：

甲方：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名称]

地址：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所在地]

邮政编码： [合同中心-采购人单位邮编]

电话：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电话]

传真： [合同中心-采购人单位传真]

联系人：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

[供应商信息-联合体]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上海市房屋租赁条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为明确双方的权利与义务，就下列房屋的租赁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出租房屋基本情况

1、甲方出租房屋（以下简称该房屋）地址：浦锦路 699 号。闵行区浦锦街道，浦锦路与北江州路交叉口西北角（东至浦锦路、南至北江州路、西至规划红线、北至浦江第一小学。

2、出租面积：8643.08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15419.65 平方米）。

3、房屋规模：含一幢地下 1 层、地上 4 层综合办公楼，单层用户站、管理用房及环卫用房，停车位 212 个。

第二条 用途

- 1、该房屋用途为办公。
- 2、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改变房屋用途、经营项目，不得将房屋向他人转租、出借、调换使用及承包经营。

第三条 租赁期限

租赁期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 年。[合同中心-合同有效期]

第四条 租金（币种：人民币）

租金单价为 2.93 元/平方米/天，年租金为 [合同中心-合同总价] 元整（[合同中心-合同总价大写]）。

第五条 付款方式

[合同中心-支付方式名称]

- 1、合同签订后于 2026 年 8 月底前支付 26 年下半年租金, 2027 年 4 月底前支付 27 年上半年租金。
- 2、甲乙双方均确认并同意乙方在财政拨款到位的前提下支付本合同项下的款项。如因财政拨款未到位导致乙方未按时付款，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且不需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待财政拨款到位后乙方应立即向甲方支付相应合同款项。
- 3、甲方应当在付款期限届满前向乙方提交合法发票。因甲方未按约提交发票的，乙方有权拒绝付款且不需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第六条 交付房屋期限

甲方应于本合同租期生效之日起当日内，将该房屋以现状交付给乙方（续租）。

第七条 维修养护责任

- 1、房屋及相连设备、日常室内维修的维修费用均由乙方承担，修理范围具体包括但不限于如下：房屋结构损坏、墙面、层顶渗水、日常使用的部分如：门、窗、锁、电灯、电线、电话、空调、供水管、污水管、水龙头、地板等。
- 2、因乙方管理、使用不善造成房屋及其相连设备的损失和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责任并赔偿损失。

第八条 关于装修和改变房屋结构的约定

乙方在承租期间不得损坏房屋结构及设施，如需改变房屋的内部结构和装修，或需改变对房屋结构有影响的设备、设施，需先征得甲方书面同意，投资由乙方自理。但是，乙方不得对房屋主体结构及影响房屋质量的主要结构进行改变和改装。退租时，装修及附属于建筑物上不可移动的设备无偿归甲方所有，否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恢复原状或要求乙方向甲方支付恢复原状所需的费用。

第九条 关于房屋租赁期间的有关费用

- 1、在房屋租赁期间，以下费用由乙方支付，并由乙方承担延期支付的违约责任：
 - 1) 水电费；

- 2) 清洁卫生费 (如有);
- 3) 电话、网络费;
- 4) 物业管理费;
- 5) _____/_____ (如没有请划去)。

2、在租赁期间,如果发生政府有关部门征收本合同未列出项目,但与使用该房屋有关的费用,均由乙方支付。

第十条 租赁期满

1、租赁期满后,本合同即终止,届时乙方须于合同到期后第一天将房屋退还给甲方。乙方若需继续承租,有优先租赁权,但需提前一个月书面提出,否则甲方有权收回房屋。

2、租赁期满后,乙方涉及本房屋的其它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装潢费等)双方认定为摊销完毕,与甲方无关。

3、租赁期满后,如乙方超过一个月未返还本房屋的,甲方有权进入并收回本房屋,对本房屋内乙方滞留财产甲方有权进行处置,乙方无权提出赔偿及归还要求。

第十一条 因乙方责任终止合同的约定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终止合同并收回房屋,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负责赔偿:

- 1、擅自将承租的房屋转租、转借他人或调换使用的(乙方系统内的或者因职能需要而设置的独立或非独立单位除外);
- 2、擅自拆、改承租房屋结构的;
- 3、拖欠租金达叁个月的;
- 4、利用承租房屋进行违法活动的;
- 5、擅自改变承租房屋用途及经营项目的;
- 6、_____/_____ (如没有请划去)。

第十二条 房屋产权状况

甲方应当保证乙方租赁期内对房屋的合法使用权,如发生租赁房屋的产权纠纷,甲方应当负责协调解决,产权纠纷未影响房屋使用的,乙方不得因此解除房屋租赁合同。

第十三条 提前终止合同

1、租赁期间,任何一方提出终止合同,需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对方,经双方协商一致后签订终止合同书,在终止合同书签订前,本合同仍有效。

2、如因国家市政建设、房屋动迁、政府规划调整须终止合同的,甲方不构成违约,但应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乙方,乙方的经济损失甲方不予补偿。

第十四条 违约责任

- 1、租赁期间双方必须信守合同,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的规定,按当年度须

向对方交纳年度租金的 20%作为违约金。

2、乙方逾期未支付租金的，每逾期一日，甲方有权按当期年租金的 0.05%向乙方加收延迟履行滞纳金。

第十五条 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该房屋毁损和造成损失的，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第十六条 乙方安全、治安责任

1、租赁期间，乙方必须执行有关部门规定，并承担消防安全、门前三包、综合治理及安全生产、内部保卫等工作的责任，并服从甲方监督检查。

2、遵守国家和地方政府的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自觉接受甲方和执法机关的监督检查、宣传教育；

3、不参与违法犯罪活动，抵制一切违法犯罪行为；

4、不得私拉、私接电线、水管及改变房屋承重结构，以防止安全隐患的生产；

以上条款乙方如有违反，产生的后果由乙方负责，对甲方造成损失的，由乙方负责赔偿。

第十七条 其他约定事项

1、甲方向乙方送达的通知及有关材料以本租赁房屋地址为送达目的地，甲方送达后即视乙方收到。

2、补充事项（如没有请划去）： _____ /

第十八条 本合同未尽事项，由甲、乙双方另行议定，并签订补充协议。

第十九条 本合同及其附件内空格部分填写的文字与印刷文字，具有同等效力。

第二十条 本合同在履行中发生争议，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约定向闵行区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第二十一条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签约各方：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联合体]

合同签订点：网上签约

第五章 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格式附件

正本或副本

闵行区浦锦街道办事处本部房屋租赁项目

项目编号：310112000260703122359-12367612（标项*）

响 应 文 件

供应商全称：

地 址：

时 间：

附件 1

1. 资信及商务文件目录

A. 资信文件：

(1) 响应声明书（格式见附件）；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3)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司公章；

事业单位的，则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4) 提供采购邀请中符合供应商的特定条件要求的有效的的其他资质复印件并加盖公司公章及需要说明的资料。

B、商务文件：

(1) 供应商情况介绍（主要产品、技术力量、生产规模、经营业绩等）；

(2) 供应商认为可以证明其能力或业绩的其他材料；

(3) 类似成功案例的业绩证明（供应商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合同复印件、用户验收报告）；

(4) 《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格式见附件）；

(5) 无重大违法记录承诺书（若有）；

(6) 报价明细一览表（格式见附件）；

(7) 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文件资料；

(8) 保证服务的人力资源安排；

(9) 整体服务方案。

附件 2:
声 明 书

致：上海儒弋建设工程招标有限公司

（ 供 应 商 名 称 ） 系 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 合 法 企 业 ， 经 营 地 址 _____。

我（姓名）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闵行区浦锦街道办事处本部房屋租赁项目）（编号为 310112000260703122359-12367612 的单一来源采购响应，为此，我方就本次采购响应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 1、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同意单一来源文件的各项要求。
- 2、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资料都是正确和真实的。
- 3、若成交，我方将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 4、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
- 5、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签名章）：

日 期：

供应商全称（公章）：

附件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上海儒弋建设工程招标有限公司：

我____（姓名）系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____（姓名）为全权代表，以我方的名义参加项目编号：____项目
项目名称：____项目的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采购响应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我方对全权代表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全权代表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全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全权代表签名：____ 职务：____

全权代表身份证号码：____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签名章）：____ 职务：____

供应商全称（公章）：____ 日 期：____

附件 4 《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我方（供应商名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二）项、第（四）项规定条件，具体包括：

1.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特此声明。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 5:

无重大违法记录承诺书（格式）

致：采购机构、采购人：

我单位（供应商名称）近三年内，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特此声明。

若采购单位在本项目采购过程中发现我单位近三年内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我单位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并承担因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年 月 日

附件 6：开标一览表（格式）

闵行区浦锦街道办事处本部房屋租赁项目包 1

项目负责人	租赁期	备注	最终报价(总价、元)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年 月 日

附件 7： 报价明细一览表

单位：元/人民币

序号	名称	租金单价	面积	时间	年租金	备注说明
1.						
2.						
3.						
4.						
5.						
合计总价：						

供应商全称（公章）： _____

全权代表签名： _____

日期： _____